

广东省教育厅

粤教防组〔2020〕88号

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《广东省普通高校 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下征兵工作 操作指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普通高校：

现将《广东省普通高校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下征兵工作操作指引（试行）》印发你们，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。

广东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
学生返校工作专班（代章）

2020年6月9日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杜武广，020-37626931）

广东省普通高校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 防控下征兵工作操作指引（试行）

为高标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下我省大学生征兵工作，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征集高素质青年的影响，确保顺利完成年度大学生征集任务，省教育厅组织编写了《广东省普通高校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下征兵工作操作指引》，相关阶段划分及安排以实际情况为准，请各高校加强与当地兵役机关联络对接，结合实际参照执行。

一、宣传报名阶段（8月15日前）

各高校要认真贯彻年度征兵宣传工作方案，通过电话、易班工作站、微信群、QQ群等多种方式，广泛开展线上宣传。要深入挖掘宣传本校优秀退役大学生士兵先进事迹，采取线上交流或小范围线下座谈等方式，鼓励带动更多大学生参军入伍。要坚持以大学毕业生为重点开展“一对一”“点对点”精准宣传，做好政策宣传、疑难解答和报名引导工作。要及时跟进有参军意向的学生动态，提醒学生及时打印相关资料，帮助解决学生报名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。要及时掌握本校学生的报名情况，对已报名应征的学生进行登记造册，做好跟踪服务，开展后续工作。报名人数较少的学校，要组织再宣传、再发动。

二、初检初审阶段（6月1日-7月10日）

各高校要利用毕业生返校办理手续等时机，按照征兵体检和

政治考核相关要求，组织登记在册的应征学生进行初检初审，进一步掌握学生应征入伍底数，并配合兵役机关将初检初审合格结果及时录入全国征兵网。同时，要指导身体条件尚有差距的学生及时调整状态，加强体育锻炼、身体调理和饮食调节，为正式参加征兵体检做好充分准备。

三、体格检查阶段（7月10日-8月20日）

征兵体检阶段，正值学校放假，学校要为报名体检的学生提供必要的食宿保障。结合当地疫情防控需要，指定专人负责管理，安排专门宿舍，实行集中居住和封闭式管理，学生不得私自外出。同时，做好学生晨检、午检、晚检等工作，及时准确掌握学生健康状况。要与当地兵役机关保持密切联系，共同确定体检时间及组织流程。体检期间，由学校安排车辆统一接送，确保与医院点对点衔接。乘车前，逐人测量体温，发现有发热症状的不得上车，并按疫情防控有关规定观察处置。乘车期间，座位之间保持安全距离，全程佩戴口罩，车上配备免洗洗手液。到达医院后，按照医院有关指引和兵役机关要求配合做好体检工作。

四、政治考核阶段（8月10日-8月30日）

高校根据兵役机关提供的政治考核名单，及时通知学生开展政治考核工作，因疫情原因，走访调查流程尽量采用电话调查、资料审验、线上审核等方式，确需现场办理的手续，应相对集中组织，尽量减少学生往返次数。前往学校所在地派出所办理政治考核事项时，学校要提醒学生把相关材料准备充分，统一组织前

往，让信息多跑路、学生少跑腿，提倡一站式服务、“最多跑一次”。从外地回学校参加政治考核的学生，往返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，要全程做好防护，其中，疫情重点地区的学生尽量采取视频方式政治考核。

五、入伍手续办理阶段（8月25日-9月10日）

领取入伍通知书和军需被装，办理保留学籍、学费补偿贷款代偿申请、党团组织关系转移、填写军属登记卡等事项，按照集中办理、先急后缓、线上为主的原则，由学校统筹安排、统一组织。学生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往返期间，按照疫情防控要求，做好自身防护工作。

六、送兵阶段（9月5日-9月25日）

新兵到部队之前，兵役机关计划组织不少于1周的役前教育训练。各高校要根据兵役机关的通知，统一集中将应征学生送到指定地点，办理交接手续，严禁学生私自前往。审批定兵到役前教育训练前这段时间，学生在学校实行封闭式管理。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征兵办。

校对入：杜武广